大明會典

六科

國初設給事中。正五品。洪武四年。改正七品。六年。始分吏。戶。禮。兵。刑。工。六科。各設給事中一員。秩從七品。推年長者一人掌科事。尋隸承敕監。隸通政司。十三年。置諫院。設左右司諫各一人。左右正言各二人。已改名元士。又曰士源。或增至八十一人。二十四年。始更定六科給事中品秩。每科設都給事中一人。正八品。左右給事中二人。從八品。給事中。吏科四人。戶科八人。禮科六

人。兵科十人。刑科八人。工科四人。俱正九品。三十三年定。都給事中正七品。給事中從七品。而不置左右。永樂間仍設左右給事中。亦從七品。正統七年。更鑄六科印。萬曆八年。裁戶科給事中四員。兵科五員。刑科四員。禮科二員。十一年復戶兵刑科給事中各二員。禮科一員。今共為五十員。職專主封駁糾劾等事

凡每日早朝六科輪官一員於

殿廷左右執筆紀錄

聖旨。仍於文簿內。註寫某日某官某欽記相同。以防

壅蔽

凡各衙門題奏本狀奉

旨發落事件。閣坐具本。户禮兵工刑五科。俱送吏科。

每日早朝。六科掌科官同於

御前進呈

凡內官內使傳

旨。各該衙門補本覆奏。再得

旨。然後施行

凡六科每日收到各衙門題奏本狀奉有

聖旨者。各具奏目送司禮監交收。又置文簿陸續編

號廣具本狀。俱送監交收

凡六科每日接到各衙門題奏本章。逐一抄寫

書冊。五日一送

內閣。以備編纂

凡禮儀邊務等事。及軍民人等陳言有關大體

者。掌科官奉

旨同文武大臣會議。弘治元年題准。假以陳言希進。

市恩䘏怨及紛更舊法者。參駁究治

凡

內閣及吏兵二部尚書在外總督總兵奉

旨會推掌科官皆預

凡兩京大臣方面等官有不職者俱得劾奏式

大班

面劾。及諸人有不公不法等事。俱得劾奏。正德元年

題准。若係重事。

特旨令科道記著者。即時糾舉。不得隱漏

凡三年天下諸司官朝覲。除考察黜退外。其存

留官員公事未完等項。大班露章

面奏。嘉靖六年題准。被誣奪職者。各科即時論辯

凡一應題奏本。成化十三年題准。若有違礙事

情及字樣差訛洗補迹汚等項。參出該衙門抄
行
凡各衙門援不為例事奏請者。正德三年。令該
科指實劾奏
凡各衙門抄出該科參語。正德十六年題准。俱
要寫入本内覆奏。及行在外勘事衙門。若任情
增減削去者。指實劾奏
凡文武官違例乘轎及武職上馬用交牀出入
乘小轎者。嘉靖五年題准。聽六科糾劾從重罰
治降調

凡各衙門題奏本奉到
聖旨。堂上官一員隨赴本科。批押手後
凡各衙門題奏過本狀俱附寫文簿。後五日。各
衙門具發落日期赴科註銷過期延緩者參奏
凡在外司府衙門。每年將完銷過兩京六部行
移勘合填寫底簿送各科收貯以備查考
凡內外一應章奏。該部院題覆。行各撫按官俱
立限奏報。仍具考成簿二扇。每月赴科倒換。并
開已未完手本註銷。每上下半年。各科將過限
未完事件。并撫按職名先行該部查明。類送應

題科分查覆欠數多寡具本題參
凡登聞鼓樓每日各科輪官一員如有申訴冤
枉并陳告機密重情者受狀具題本封進其訴
狀人先自殘傷者參奏如決囚之日有訴冤者
受狀後批校尉手傳令停決候
旨嘉靖七年議准重囚家屬於臨決前一日即訴鼓
狀薄暮封進
凡遇閙朝給事中二員分東西班與糾儀御史
會同鴻臚寺錦衣衛清查
凡各衛該朝官各具職名置卯曆一扇輪送各

科每日早各官赴科領曆畫卯仍將前曆送科
月終查考若五卯以上不到者參究
凡各衙門大小官員公差患病俱註門籍文職
屬吏戶禮三科輪掌武職屬兵刑工三科輪掌
各衙門有堂上印信手本到科方准收照備註
凡每歲大祀
天地都給事中入壇陪祀給事中各一員從
駕供事嘉靖十五年題准凡遇
宗廟祭祀都給事中俱令陪祭
凡遇

聖駕親行耕耤禮。各科掌印官陪祀。給事中各一員

供事。一體侍宴

凡遇

聖駕上

陵。各科官扈從

凡

大閱演武。遇

聖駕親臨。各科掌印官各一員隨從

凡殿試舉人。掌科官充受卷等執事官

凡禮部會試。科官三員充同考試官。兵部武舉

會試掌科官二員充同考試官
凡冊封宗室。及蕃王或告諭夷邦。以各科官充
副使或正使
凡三法司奉
旨於
午門前鞫問罪囚。掌科官亦須
凡六科掌印員缺。俱該科左右等給事中具題
請
旨署印。如六科全缺。吏科具題。以次序相應官員署
掌

凡六科員缺。如本科科都左右給事中止有一員而各科官多者。許坐名題請一員暫委協理。候本科官到日。仍回該科

凡各科左右給事中。缺至五員以上。吏科開缺送吏部題缺請補。各官歷俸。照依次序開列。如遇都給事中員缺。即日開缺。送部具題

凡各科官員幷監生俸糧。於通政司帶支。今自行關支

凡各科官員幷監生。每日酒飯。俱光祿寺供給

凡各科公用紙劄。每季

面奏取

旨春秋二季於刑部夏冬二季於都察院關用印色

順天府買用

凡各科行移各衙門俱經通政司轉行

吏科

凡吏部引選文職官員掌科官一員與本部尚書侍郎同赴

御前請

旨選用并看用選官印子填寫榜文

凡吏部選除在外衙門官員該領赴任文憑俱

先赴本科畫字定限考滿官復任同如在京領憑後患病未即出京在外因公事稽遲未即離任具奏具狀到部告䟦憑限者亦送科定䟦發行

凡吏部初選有司官試領為政須知俱先赴本科畫字

凡吏部累次選過官缺除大選外每一月或兩月堂上官赴科附簿以備查考

凡吏部貼黃本科官一員會同稽勳司官赴印綬監領貼

凡吏部累次選除過官員職名除寫文簿用
寶。年終。本科奏送印綬監轉送古今通集庫收貯
凡尚寶司奏過文職官員合給
誥敕用寶。本科官。中書舍人。吏部驗封司官同赴
皇極門監視。其合追奪從吏部奏繳者亦會本科
官燒燬
凡
長安左右門守衛官繳到文職朝官門籍。查有填
註公差患病等項。于次月具奏
凡在京文職官員丁憂。該領孝字號勘合。吏部

開送本科塡寫。各官俱先赴科畫字。嘉靖二十七年令。公差在外聞喪官員。免其赴京。差人賫執勘結公文。赴部告領。館局司所倉庫等官。止給引照會

凡天下諸司文職官員考滿到京。各具給由奏本文冊。送科稽考。其有違限差錯等項。俱条出施行

凡督撫官。三年考滿到部。俱以交代入境之日為始。足三十六箇月為一考。其在京在途月日。俱不准。如月日不足。未滿先奏。及隱匿過名者。

本科叅奏

凡天下諸司官吏三年朝覲到京奏繳須知文冊到科查出錢糧等項數目差錯者經該官吏各叅奏究治

凡朾官三年考察京官六年考察自陳之後本科官同各科具奏拾遺

凡各衙門大小官員不由吏部銓選推舉徑自朦朧奏請乞

恩傳

旨陞除等項本科叅出施行

凡雜流異途出身及年遠違例妄行陳乞錄廕
者本科參奏治罪
凡大臣乞
恩贈謚弘治四年令吏部斟酌可否務合公論不許
一槩徇情比例濫請該科記著
凡吏部推陞官員正德四年題准若將才力不
及改除教授等官朦朧奏陞有司者本科劾奏
凡內外衙門及巡撫巡按等官保舉官員未當
或交通囑託徇私濫保者撫按等官復
命將任淺官員槩薦及有舉無劾或將已致仕官員

混効充數者。各差御史於本等職業之外濫保
市恩者。俱聽本科參出請
旨究處
凡各處領
勅方面官員。嘉靖二十七年令撫按官不許輒放
辭任違者本科糾奏
凡各衙門於
北安門進出一應錢糧。先該本科編成字號勘合
具底簿戶部用印。發各門吏收掌。將勘合比對
硃墨相同。仍以畧節填寫底簿送本科稽考

戶科

凡有司徵收秋糧南京戶部照例刋印勘合給付糧長將本區合徵稅糧依期送納各該倉庫填寫實收數目奏繳其勘合仍送本科註銷

凡漕運錢糧每年終戶部各司具手本赴科註銷

凡各鹽運司提舉司合辦鹽課年終具辦完實數造冊奏繳就差該吏赴科註銷

凡戶部差官監收各處糧米及鈔關船料錢鈔本科赴司禮監領精微勘合批文一道定限給

付。歲滿更替回還仍將原批。赴監查明。送本科

銷繳

凡各邊錢糧成化二十一年題准巡撫都御史郎中等官造到文冊。戶部查明。造青冊。八本。每年八月終題知。堂上官并該司郎中。送科批押收候。各處報到收放數目。赴科添註註銷。遲錯故違等項本科糾舉。其遼東。宣府大同。延綏寧夏每季終。甘肅每半年。造冊奏繳送科

凡各都司每年終。將屯種旗軍舍餘栽種桑棗數目奏繳送科

凡各河泊所魚課。年終具辦過數目填完原降勘合奏繳送科收查

凡各府州縣管糧官員及各倉塲大使等官考滿給由。各親齎本冊赴科交查

凡應天府龍江關每年三月。將抽過各處進關糧米數目差吏來奏本科官引奏令該衙門查理

凡甲字等庫官遇考滿等項本科官一員引奏。將收過錢糧等物委官查盤

凡查盤邊方糧草。本科官與各科輪差

凡甲字等十庫該收錢鈔等物每季本科與各科輪差官一員監收

凡光祿寺該收錢糧每季本科差官一員監收

凡順天府錢糧每年一次本科題差給事中一員會同御史查盤嘉靖二十七年題准照節慎庫例三年一次題差

凡

內府各監局象馬牛羊等倉場及府部等衙門收受俸米嘉靖八年題准本科會推各科給事中共三員奏差同御史分投巡視監收

凡巡視各處牧馬草塲及種苜蓿園地。本科科與
各科官輪差。嘉靖七年題准。戶部委官每月科
官旗軍執到牛馬收除實在數目。開報本科。并
巡視官稽考。其各倉場內使。及養馬指揮千百
戶有勤能廉靜或貪刻廢弛者。年終聽本科及
巡視官察其畜產繁耗。指實旌劾。若私占旗軍
包納月錢。及內外官軍醫獸倒死餧養馬牛等
畜。提督等官故縱容隱者。指實參奏。嘉靖三十
七年題准。兼管京伍草場
凡各邊鹽糧。成化四年題准。內外官豪包占開

中者本科參奏。嘉靖六年題准奏討殘鹽餘鹽
減價報中任塲買補不候挨單者本科查參
凡違例奏討地土。混占侵賴者本科參奏
凡戶部關給京官折俸絹布等物文冊到科。及
各衛關具關給數目。送科掛號。磨筭差者參奏
凡戶部關給軍官折俸銀兩。每季本科差官一
員。會同給散
凡賞賜京衛軍士冬衣布花。例出榜文本科掌
科官。同給事中一員。捧榜
面奏。付

長安右門守衛官領出張掛。其冬衣布花本科與
各科官每年輪差一員會同給散
凡遇節日等項賞賜各衙門官吏監生人等鈔
錠本科於
午門裏照數給散。若各科監生。辦事半年已滿。每
人例賞胡椒折鈔。亦從本科給散
凡順天府宛大二縣及通州鋪戶。成化十二年
議准十年一次差科道官清理。嘉靖十三年題
准本科給事中一員會同御史審編
凡每年戶部將五府六部都察院國子監并京

通武成中等衛。
長安等四門倉。一應見在糧斛數目。磨筭明白。分豁廒座。各另造冊。奏聞送科。收候各衙門放過
糧斛。照數註銷
凡光祿寺每月該進
奉先殿供養。
乾清等宮湯飯製造
御酒及
內閣兩房六科官員。司禮等監局人匠飯食等項。
用過粳米糯米白米數目。每月開數。送科註銷

禮科

凡每日各衙門

御前面奏并封進奏本等項事理俱先具印信奏目送本科類寫送司禮監進呈

凡御史出巡印信及鎮巡等官關防俱從本科晝字出給字號關繳

凡行人序班監生差往

王府祭塟報訃伴送夷人等項該給

内府精微批文俱從本科定限事畢送科銷繳

凡朝參官員關領牙牌及改造者俱從禮部手

本科畫字出給字號赴尚寶司關領

凡差官出使外國。嘉靖二十四年。令選差儀度修偉官員。不許一槩輪差。或所用非人。本科糾舉

凡內外給由公差官吏人等朝見。本科官引奏該衙門整理

凡錦衣衛差人勘提囚犯到京。本科引奏請旨

凡禮部給度僧道。本科差官一員會同考試

凡行慶賀大禮。導駕官十員。導表二員。傳

制導
駕員數同。
東宮行慶賀禮導駕導箋各二員。
郊祀慶成侍宴官每科一員。俱本科查取職名轉送
禮部
凡
經筵。本科照序取各科官二員侍儀
凡奏討蟒衣飛魚等衣。弘治十三年題准除文
武大臣并各處鎮守守備等官。果有勲勞德望
特恩給賜外。若有夤緣比例奏討者本科參劾

凡大臣曾經糾劾削奪公論不與者。弘治四年

令本科記著。不許濫請贈諡

凡祭葬贈諡廕子。正德二年題准。三品以上未

經三年考滿未及關

誥命違例陳請者本科糾奏

凡豹房豹隻。嘉靖七年。令本科記著。不許再行

進取

凡官員人等節錢路費鈔錠。及辦事已滿監生

折鈔胡椒并外夷賞賜衣服等件。俱本科出票

給賞。仍

面奏數目。其前月總數仍於月終

面奏

凡禮部填發各

王府名封婚禮等項勘合。及行兩直隸十三布政

司各項勘合。每季終精膳司。將發過日期開造

文冊。送科備照。候銷繳稽查

兵科

凡兵部引選襲替武職官員。掌科官一員與本

部尚書侍郎。

御前奉

旨同選并看用選官印子、

凡兵部選過官員赴任俱先赴本科畫字。其文

憑定限給付

凡內外武職比試及總小旗併鎗。本科官一員

會同監試定其對偶并批中否送兵部施行。其

不中者本科仍行參奏

凡

內府各門進出事件并內官出入。皆有印信大小

勘合填寫關防。本科官編成字號并置底簿。小

勘合用本科印。大勘合用司禮監精微印。領出。

每三日供給與守衛官員填寫出入事件。填完

小勘合送

內府收。大勘合送本科收。以憑查考

凡

皇城內外守衛官軍三日更代。每班各衛經歷開寫名數具奏本送本科類寫揭帖。次日早掌科

官于

御前奏進。及祭享朝賀園宿官軍。并朔望

東駕侍衛官軍。五府各衛俱開寫名數具啓本送

本科類寫揭帖先一日。於

御前奏進

凡

長安左右門守衛官繳到武職朝官門籍查有塡

註公差患病等項於月終具奏

凡揀選大漢將軍本科掌印官會選

凡揀選守衛及操練官軍本科差官一員會選

凡東南西北四城兵馬司官每三日一點各城

守門官軍點過本日晚各具奏本送科類寫揭

帖次日早送司禮監

凡兵部造完武職貼黃及續附貼黃并中書舍

人嘉完武職

誥勑。尚寶司官用寶。本科官一員監視。其

誥勑有應追奪者亦同尚寶司官燒燬

凡五府差官僉押解犯人。本府先將聽差人員挨次編簿。送科收執。遇有差遣應差官舍赴科報名。將所差衛分。并限期填簿。差回之日。赴科註銷。以憑查參

凡在京各衙門公差人員。合給

內府批文。俱赴本科關領鑰匙。赴司禮監關門合付。事完仍赴本科關領銷繳

凡登聞鼓下所受狀詞并虜中投降男子該收

男士夷人習儀該撥馬騎年例打冰打麥草等

事該撥軍士但奉

旨該本科承行者錦衣衛當直官填寫

駕帖送本科僉名給與施行

凡

午門外直宿將軍於夜間或因祭祀遺出鑰匙或

以物投下試驗警急將軍即赴科來報早朝本

科官引至

御前奏知

凡邊方險阻關堡并衝要地方每三年各邊官[illegible]圖送本科收貯

凡各邊鎮巡等官遣獲功及陣亡官軍若出境燒荒里數并撥過官軍文冊俱送本科收查

凡在京衛所官軍馬贏揭帖五年一次送本科查算差錯參問

凡各邊巡撫官并南北直隸奏差御史印烙過馬駒及南北太僕寺苑馬寺各都司等衙門印俵過馬牛等數及天下給過驛馬數南京造過馬快等船并差過起數各造冊送本科收照

凡天下清軍御史清過軍士三年一造冊巡按
御史及二司府州縣官問過充軍人每年一造
冊送本科收照
凡兵部清理在京各衛軍士本科差官一員
凡每年巡視各倉塲收放馬匹官軍本科差官
一員
凡兵部存恤京衛勾到各處軍士每月本科差
官一員
凡每月巡視官馬本科與各科輪差官一員
凡每月單日巡視

皇城宿直官軍。本科與各科輪差官二員

凡南京內官出入公幹。并

皇城四門出入事件。填過精微勘合將畫先行具

奏。兵部轉行本科。將該給勘合編完字號赴司

禮監用精微印。并附底簿給出發南京兵科給

用

凡點閘各營操練官軍。本科與各科輪差官一

員。嘉靖七年題准。三年一換。不時廵歷糾舉奸

弊。提督坐營等官賣放役占及貪汚庸懦者指

實參奏

凡各邊提督軍務等官奏帶軍民職官錦衣衛
旗校冒濫報功及要求奏帶者本科參奏
凡武職賢否嘉靖八年題准兵部按季將兩京
五府各營及親軍衛分堂上管事在外鎮守分
守守備方面等官開寫履歷貫址年歲及曾經
舉劾考語開造揭帖二本每孟月一日差官送
科次日早朝掌科官將一本
御前奏進一本留科查考
凡廠衛獲功人員每三年一次類奏覈實遵照
格例陞賞嘉靖二十五年令凡違例者本科劾

奏

凡錦衣衛官旗校軍。有假幫工役希求

恩澤者本科指實參奏重治

凡推用將官。嘉靖二十六年令兩廣雲貴四川

地方生長者不許推入京營及西北邊用。本科

記著

凡五年一次考選軍政官員。兩京五府掌印僉

書公侯伯并管紅盔將軍侯伯及錦衣衛堂上

掌印僉書等官照例自陳及兵部考察畢日本

科會同各科諸訪。有不職者連名具題參劾

凡府衛應朝官員。遇有公差患病等項。開註門籍。本科及刑工二科輪掌。每月終。輪掌科分。將門籍送本科查明具題

凡各衙門奉差官員。兵部出給勘合。封送本科掛號。如有例外加增者。即行裁革。自外差到員役勘合。赴科銷號。驗有真正本批。方准換給。每季終。本科官一員。車駕司官一員。將銷繳勘合公同查對。如有假偽。并洗改等弊。聽本科參究

凡法司問擬充軍者

欽發充軍。五府差官押解。每府預將聽差官舍姓名

編定次序具印簿送科。遇有軍犯。該府將押解官舍給付批文。定以限期赴科登記原簿。回日。仍赴科查銷。如有違限照例參究

刑科

凡法司送到原報并續收實在囚人數目揭帖。每月三次本科早朝奏進

凡法司具奏斬絞罪囚。決不待時。并秋後處決者本科仍三覆奏。得

旨然後行刑。其梟首重犯在獄病故。刑部奏請押赴市曹處決者本科亦三覆奏請

旨

凡擊登聞鼓訴寃幷錦衣衛等衙門捉獲人犯

三法司處決罪囚奉

欽依者俱該錦衣衛直日官將原給

駕帖填寫緣由幷人犯姓名除鼓下詞狀從各科

直鼓官批送外其餘俱送本科列名批鈐以憑

送問處決

凡法司見監斬絞罪囚在獄病故者具題後用

手本送本科類註以備覆奏

凡法司問過罪囚各用揭帖每月初一日輪報

各科查對相同。領精微文簿填寫畢。仍類送本

科收貯

凡每年正月初。刑部。都察院。開具上年南北囚

數揭帖送科。於二月二十一日。轉送兵科。次早

面進

凡每月五城兵馬司捉獲囚數。具奏本送本科

備照。西北二城兵馬司。具有無掘空禁山等項

結狀送本科查考

凡每月初。法司問過軍職任俸京軍犯罪。各具

報本科附簿。以憑查考

凡奉
旨差官勘問在外事情。本科與各科輪差
凡錦衣衛奉
旨提取罪犯。從本科批
駕帖
凡歲終。法司問擬過輕重罪囚。開數送本科類
奏
凡法司奏差勘事審錄决囚等項官員。都察院
奏差御史巡按。及監生書吏人等赴各該清軍
刷卷提學巡鹽巡茶巡關等項御史處書號。各

該請給
內府精微批文。各具手本赴本科。照各批文定限。
轉發各衙門給付。事完。各齎原批赴本科。轉送
內府銷繳
凡各衙門於
東安等門進出。一應錢糧。先該本科編成字號勘
合底簿。戶部用印。底簿發門吏收掌。將勘合比
對。硃墨相同。仍以畧節填寫底簿。并勘合送本
科銷繳
工科

凡工部軍器局製造軍器。本科差官一員試驗

凡四人運甎贖罪。工部於司禮監關領精微簿二扇法司附簿送本科每月一註。以憑稽考

凡工部奏差造墳抽分等項官員。各該請給

內府精微批文。各具手本送本科照批定限給付。事完各齎原批赴本科轉送

內府銷繳

凡蘆溝橋通州廣積通積抽分竹木局。每月初一日將前月分支過竹木等項數目開具手本大使等官赴科投報查考

凡南京龍江瓦屑壩二處抽分竹木等物。每季將收放過數目造冊差人齎繳。本科官引奏查理

凡南京差軍士栽種過漆桐椶樹苗秧。管領百戶具數前來本科官引奏

凡囚人工役運灰等項。工科按季委辦事官管領。遇有逃者本科官引奏挨拏

凡營建監工本科與各科官輪差

凡房中走回男子。收充勇士該給房價者。錦衣衛齎帖到科。批寫送部

凡各衙門於

午門

西安門進出一應錢糧。該本科編成字號勘合底簿。戶部用印發各門吏收掌。將勘合比對硃墨相同。仍以畧節填寫底簿。候完俱送本科銷繳

凡南京六畜塲并在京宣課司等衙門。抽分猪羊等物。本科編成字號勘合用印。送司禮監等衙門。轉發填用

凡寶源局鑄錢。弘治十七年題准。按季稽考工料。并錢數本科與各科官輪差

凡

內府派出各項錢糧。嘉靖七年題准。本科與各科輪差官一員。會同工部該司掌印官估計。開行原派衙門。公同收受

凡內庫用青字仁字號勘合。本科於乙字庫關領紙劄。編寫完備。同尚寶司官。奏請用寶。連底簿。送司禮監交收

凡工部盔甲王恭二廠軍器。及各處解到弓箭弦條。本科官一員。會同巡視東城御史。及工部司官一員。於戊字庫監收。年終造冊奏報。本科

官及東城御史仍兼巡視節愼庫錢糧

凡工部各項料價每年上下半年本科差官一員同巡視科道四司掌印官會估時價一次造冊奏報

凡京通二倉每年工部修理倉廒工完開具手本送科本科官一員查驗有無冒破年終造冊奏繳

凡各直省司府解納錢糧完欠分數工部開載考成簿內每月赴科註銷一次本科查對分數不及者每上下半年會同各科題參

南京六科

凡糾劾言事及行移俸給等項俱與六科同

凡每年錦衣等衛所軍士該給冬衣布鈔各科輪會御史戸部官給散具奏

凡估計兩京光祿寺等處錢糧各科輪管

凡南京

皇城內外守衛及京城內外守門官軍各科輪點

凡各處解到軍人於各衛所存恤各科輪管

凡南京

內府進出各項錢糧填銷勘合六科按季輪管

凡三年一造陳言文冊。各科同御史部官查審

凡應天府各項鋪行。每十年。各科輪會御史。戶工二部官審編造冊奏繳

凡應天府各行料價。各科輪會御史。戶工二部官估計

凡南京光祿寺。及應天府。每月開具時估結狀。送輪管科官查考

凡南京各衛所關支折俸布絹。六科輪會御史。及戶部差官給散

凡南京各衛所軍校匠役。關支過月糧。三年一

次六科輪會御史及兵部委官清查具奏

凡南京中和橋等三草塲并

內府各監局及光祿寺錢糧部院寺等衙門俸米六科輪會御史監收督察年終各造冊奏繳

南京吏科

凡南京吏部考覈過直隸府州所屬司獄司等衙門給由官員及准南京法司送到直隸所屬還職官員該給文憑俱赴本科定限填給

凡南京各衙門官丁憂除堂上官外其餘該給孝字號勘合者俱赴本科填給

凡南京吏部差官類齎各項文冊文憑等項合
給
內府批文本科填給
凡兩京四品以上官每六年例於各官自陳之
後有不職者本科會同各科具本糾劾
凡南京各衙門五品以下官每六年等南京吏部
考察畢日有遺漏不職者本科會同各科具本
拾遺
凡在外官員每三年朝覲考察其方面官有不
職者本科先期會同各科具本糾劾以備考察

凡朝覲考察畢。三年之內。在外方面陞任京堂中有冒濫不職者。本科會同各科具本糾劾

南京户科

凡南京文武衙門。月支糧料。及
內府九庫收放錢糧。每月造冊赴本科註銷
凡天下造到户口黄冊。俱送後湖收貯。本科官與南京户部官專管查理贓賍
凡南京户部茶鹽引。印及鹽糧勘合并茶鹽引由契本銅板。俱收貯本科。其編號木記收貯南京户部。遇該開中。户部差官到科印刷編完齎

赴開中處所給發。引文。印文。洪武間。止稱戶部
正統十一年。始各增南京二字於戶部之上。甲
及銅板木記。用使年久糢糊平乏。則奏請改鑄
刋造。正德四年。令南京戶科委給事中一員專
一收掌鹽引板片紙料。督率人匠。印刷畢日。本
部委主事一員。赴科領出。督匠編號用印。收候
各運司關領。十六年。以兩淮兩浙等六轉運鹽
使司。四川廣東等三鹽課司。并應天府批驗茶
引所茶鹽引目銅板。年久糢糊。令南京工部。查
理字樣。依數鑄完。仍送本科收掌。其不堪舊板

亦封貯本科

計南京户部鹽引之印一顆

南京户部茶引之印一顆

鹽糧勘合銅板一片

茶糧勘合銅板一片

鳳陽府廣濟關勘合銅板一片

長淮關勘合銅板一片

兩淮都轉運鹽使司銅板二十四片（見用一十一片）

兩浙都轉運鹽使司銅板二十一片（見用一十）

一片

山東都轉運鹽使司銅板四片

福建都轉運鹽使司銅板四片

廣東鹽課提舉司銅板二片

梧州府銅板二片

海北鹽課提舉司銅板二片

黑鹽井鹽課提舉司銅板二片

河東都轉運鹽使司銅板四片

安寧鹽井鹽課提舉司銅板二片

白鹽井鹽課提舉司銅板一片

河間長蘆都轉運鹽使司銅板二片
四川鹽課提舉司銅板一片
五井鹽課提舉司銅板一片
靈州鹽課司銅板一片
鞏昌府銅板一片
威楚鹽使司銅板二片
延安府銅板三片
廣西布政司銅板二片
茶鹽銅板三片
涼州鹽課司銅板一片

契本銅板五片
安寧鹽使司銅板二片
龍江鹽倉銅板一片
建昌府銅板二片
茶由銅板一十片
應天府置石灰山關銅板一片
龍江關半印勘合銅板一片
凡南京
皇城四門照進照出照過照馬鋪䛇銅記各一顆。
併起鋪勘合。俱本科收掌給發

凡南直隸江浙糧長勘合。本科印發

凡南京各關鈔貫。每月赴本科報銷

凡南京户部差官管理各處鈔關倉糧精微批文。本科給銷

凡上江二縣鋪户。辦納過

孝陵等處供祀黃白紙錢及光祿寺應用雞鵞等牲。該應天府開具堂本。赴本科關領應惠字號勘合。該府查明。給發價銀

凡甲字等九庫并各監局及光祿寺。監督收放錢糧。每遇年終。本科題差給事中一員。同御史

及部官巡視
南京禮科
凡南京各衙門差官等項精微批文俱赴本科
附簿畫日註銷
凡南京禮部差官查點和州等處牛隻精微批
文。本科給銷
凡歲時南京文武官員行禮。本科會同糾儀官
及禮部該司官點閘
凡南京教坊司各該事因。隨即具報本科。每月
仍具甘結

南京兵科

凡直隷各衛所總小旗併鎗。本科官監視

凡南京各教場談操軍時月。本科官同御史兵部官點閘

凡南京各營騎操馬匹。本科會兵部官查點

凡馬快船裝載進鮮并進用物件。本科官會御史兵部車駕司官。驗裝定撥

凡南京

內府各衙門進出事件并內官出入。皆有印信大小勘合填寫關防。本科官編成字號并置底簿。

小勘合用本科印。大勘合用司禮監印。俱給與守衛官員填寫出入事件。填完。小勘合送
內府收。大勘合送本科收。以備查考

凡南京
皇城內外守衛官軍。三日更代。每班各衛經歷開寫名數。呈報本科。類寫揭帖。每月終。送南京司禮監

凡南京五城兵馬司官。每三日一點各城守門官軍。呈報本科。月終。送南京司禮監

凡南京各衛所運糧軍餘。每年本科同御史兵

部官清查撥補。事完造冊奏繳

凡南京五軍都督府差官押解軍犯。兵部差官押解聽守馬快船隻。及齎文進京等項批文。本科給銷

凡南京各衙門公差人員合給
內府批文。俱赴本科關領銷繳。各領出勘合俱由本科查覈掛號

凡南京新江口。改差操備官軍名數。每月把總官員開具揭帖呈報本科

凡南京兵部武庫司柴薪直堂銀兩。每三年本

科同御史會該部堂上官一員清查造冊奏繳

凡南京新江口戰巡哨各船季終本科同南京

兵工二部主事查點

凡遇考選軍政官員之年本科閱巡視

皇城給事中將守衛官員考覈賢否造冊送南京

兵部備考

凡南京

內府衙門起運赴京扛櫃錢糧合用民夫經該衙

門具手本送本科查覈批行上江二縣撥送應

用

凡南京五軍都督府掌印僉書幷錦衣衛堂上
官每五年各官自陳之後有不職者本科會同
各科。連名具本覈奏
凡南京營務。本科官同南京該道御史領
勑巡視。每年終照例舉劾將領等官

南京刑科

凡每歲秋後審錄重囚。本科與各科官皆預
凡南京都察院出巡御史幷書吏批文。本科給
銷
凡南京三法司差人奏繳季冊。本科給批。回還

銷繳。俱月終。類送司禮監

凡南京五城兵馬司每月捕獲過盜數。及奉過各衙門發問犯人。參送南京刑部緣由。赴科註銷

南京工科

凡南京

內府衙門。及

皇城門鋪等處損壞。合該修理工程大者。本科官與南京工部等官會勘具奏修理

凡南京丁字戊字等庫軍器錢糧。本科會內官

同收

凡南京龍江瓦屑壩二處抽分竹木等物。工部局官每季將收放數目造冊呈報本科

凡南京工部差官管運軍需及催儹木料等項批文。本科塡給銷繳

凡南京工部寶源局鼓鑄銅錢。本科同御史會該部主事估驗。軍器局成造軍器。會該部堂上官試驗

凡南京工部營繕等四司錢糧。每三年一次。差本科官及南京該道御史同本部堂上官查盤。

具造本冊奏繳

大明會典卷之二百十三